



最紅購物優惠－崇光百貨之條款及細則

優惠推廣期

1. 優惠推廣期為2025年10月24日至2026年1月6日。

優惠詳情

2. 推廣期內，您可享以下優惠：
 - a. 以合資格信用卡於指定商戶作合資格簽賬並累積簽賬淨額滿港幣3,000元或以上，可獲享額外6%「獎賞錢」回贈；就此優惠您最多可獲享額外\$700「獎賞錢」。
 - b. 憑合資格信用卡於指定商戶作合資格簽賬及將該單一合資格簽賬成功申請「簽賬分期計劃」下的12個月簽賬分期並獲批核（「合資格簽賬分期計劃」），可享額外2%「獎賞錢」回贈。就此優惠您最多可獲享額外\$400「獎賞錢」。

如何獲享優惠

3. 您可獲享優惠，若您：
 - a. 持有合資格信用卡及您的信用卡戶口在整個推廣期及獲享優惠時仍然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
 - b. 於推廣期內於指定商戶作合資格簽賬前成功進行登記；
 - c. 於推廣期內於指定商戶以合資格信用卡作合資格簽賬；及
 - d. 滿足上述條款2a及／或2b之要求。

獲享優惠前須注意事項

4. 登記須於簽賬前進行，而登記前之合資格簽賬將不獲計算。您只須於推廣期內登記一次。成功登記並不代表我們已確認有關信用卡、交易或持卡人符合獲得優惠及額外「獎賞錢」的資格。
5. 若您名下持有多於一張合資格信用卡，我們會將該等合資格信用卡的所有合資格簽賬合併計算，以釐定您可獲享的額外「獎賞錢」。
6. 我們將根據我們持有的登記、合資格簽賬交易及合資格簽賬分期計劃紀錄，以計算您可獲享的額外「獎賞錢」。如您符合資格獲享優惠，我們會於2026年4月30日或之前將額外「獎賞錢」自動誌入於我們紀錄中：
 - a. 優惠2a：累積合資格簽賬之簽賬淨額最高的合資格信用卡戶口內；
 - b. 優惠2b：設立最高分期金額並獲成功批核之合資格簽賬分期計劃的合資格信用卡戶口。
7. 若您名下持有多於一張合資格信用卡、相等交易合資格簽賬及／或合資格簽賬分期計劃，有關的額外「獎賞錢」將根據下列排序誌入合資格信用卡戶口內：
 - a. HSBC Privé
 - b. 滙豐卓越理財信用卡®
 - c. 滙豐Visa Signature卡
 - d. 滙豐Red信用卡
 - e. 滙豐easy信用卡 / 白金Visa卡
 - f. 滙豐EveryMile信用卡
 - g. 滙豐滙財金卡



- h. 滙豐萬事達金卡
 - i. 滙豐Visa卡
 - j. 滙豐萬事達卡
 - k. 滙豐Pulse銀聯雙幣鑽石信用卡
 - l. 滙豐銀聯雙幣信用卡
 - m. 滙豐Green信用卡
8. 同一合資格信用卡戶口下的基本卡持卡人與附屬卡持卡人可各自以其合資格信用卡獲享優惠2a（就各自登記）。如持卡人為綜合戶口附屬卡持卡人，則主卡及附屬卡持卡人均可享用已誌入該附屬卡戶口內的額外「獎賞錢」。
9. 優惠2b僅適用於持有合資格信用卡的基本卡持卡人的合資格簽賬分期計劃。如將多於一項交易簽賬合併以申請簽賬分期計劃或以結欠分期形式申請，該簽賬分期計劃將不可獲享優惠。如您持有多於一個合資格簽賬分期計劃，我們將根據我們持有的系統紀錄，計算您於推廣期內每個合資格簽賬分期計劃分別可享的「獎賞錢」，惟每筆合資格簽賬分期計劃的分期金額不可合併計算。
10. 於整個推廣期內的額外「獎賞錢」總金額將計算至最接近的整數。
11. 此優惠下的額外「獎賞錢」並不包括「獎賞錢」計劃中可獲享的基本「獎賞錢」。
12. 於獲享額外「獎賞錢」後，如用作計算額外「獎賞錢」的有關交易被取消，我們有權於有關持卡人的信用卡戶口扣除該額外「獎賞錢」而不作事先通知。如您於存入額外「獎賞錢」前提早償還獲批核金額或取消合資格簽賬分期計劃，將不獲任何「獎賞錢」。如合資格持卡人於存入「獎賞錢」後提早償還獲批核金額或取消合資格簽賬分期計劃，我們有權於有關合資格信用卡戶口扣取該「獎賞錢」而不作事先通知。請留意，提早償還獲批核金額或取消簽賬分期計劃或會衍生額外手續費，詳情請瀏覽相關條款及細則。
13. 您必須保留所有合資格簽賬的簽賬存根或正式交易紀錄的正本。如有任何爭議，我們保留權利在推廣期間或期後隨時要求您提供有關正式交易紀錄及／或其他文件或證據，以作核實。我們會保留所有提供予我們的正式交易紀錄及其他文件或證據並不予歸還。
14. 您不可：
- a. 將優惠兌換現金、其他貨品、服務、折扣或轉讓；及
 - b. 與其他優惠同時使用（除特別聲明外）。
15. 合資格信用卡、合資格簽賬分期計劃及「獎賞錢」計劃的條款及細則繼續適用。
16. 任何分期付款計劃須受信用卡簽賬分期計劃的條款及細則所約束。
17. 對於指定商戶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質素或指定商戶或會提供的額外推廣優惠／折扣，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責任。請向指定商戶的店員查詢優惠詳情及條款細則。
18. 所有優惠須受本條款及細則及指定商戶的條款及細則約束。我們及指定商戶可更改或終止優惠或修改條款及細則。有關最新之優惠內容、供應及條款及細則，請參閱有關網頁。
19. 如我們認為您有任何欺詐或濫用行為，您將不可獲享優惠。我們亦可從您的信用卡扣除您已獲享的額外「獎賞錢」或任何已享用的優惠，或取消您的信用卡。
20. 就本推廣如有任何爭議，我們及指定商戶保留最終決定權。
21. 除您及我們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22.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法律所管轄，並按該等法律詮釋。本推廣資料及本條款及細則



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或不一致，概以英文本為準。

詞彙定義

23. 「指定商戶」指在香港的崇光（香港）百貨有限公司及網上商店（www.sogo.com.hk）。
24. 「合資格信用卡」指
- a. 優惠2a：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其繼承人及受讓人）於香港發出的港幣個人基本卡、綜合、獨立戶口附屬卡及以港幣戶口簽賬的銀聯雙幣信用卡。若您只持有附屬卡而未持有任何個人基本卡，該附屬卡將不可獲享優惠；
 - b. 優惠2b：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其繼承人及受讓人）於香港發出的港幣個人基本卡（不包括附屬卡）。惟美元滙財金卡、大專學生信用卡、優惠卡或銀聯雙幣信用卡或滙豐Pulse銀聯雙幣鑽石卡的人民幣子戶口均不可參與「簽賬分期計劃」。
25. 「合資格簽賬」指推廣期內於指定商戶以合資格信用卡單一簽賬淨額最少滿港幣500元並以港幣結算，及於獲享優惠時已誌賬的交易。所有分期付款、以電子錢包所作的交易（包括增值電子錢包）及未誌賬／取消／退款的交易，均不會算作本推廣的合資格簽賬。
26. 「合資格簽賬分期計劃」指於推廣期內使用HSBC HK App或Reward+所顯示的合資格信用卡（不包括付屬卡）作單一合資格簽賬，並透過HSBC HK App或Reward+成功申請「簽賬分期計劃」下的12個月或以上簽賬分期並獲批核，但不包括任何「All -You-Can-Split」計劃。
27. 「簽賬分期計劃」指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其繼承人及受讓人）於香港不時提供的信用卡簽賬分期計劃。
28. 「簽賬淨額」指合資格信用卡的最後簽賬金額，所有折扣扣除的金額及現金券／禮物卡之使用均不會計算在內。
29. 「登記」指以合資格信用卡透過HSBC HK Reward+應用程式成功進行登記。
30. 「Reward+」指 HSBC HK Reward+手機應用程式。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參考編號：Y25-U8-CAMH0521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

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